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长环净建（表）〔2023〕23 号

关于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宠博仕宜盛街 动物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宠博仕宜盛街动物中心：

你单位委托吉林省博瀚实业有限公司编制的《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宠博仕宜盛街动物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宠博仕宜盛街动物中心项目建设。

二、项目概况：项目位于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东安加州枫景小区 G4#楼 105 号，总占地面积 85.26m^2 ，总建筑面积约 255.76m^2 ，经营范围为动物疾病预防、诊疗、绝育手术、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及动物美容洗浴。项目建成后，门诊最大接待宠物量约为 5 只/天，宠物美容最大接待宠物量为 7 只/天，最大可接纳住院治疗 12 只/天，接收的为常见宠物，如犬类、猫等，不接收瘟犬以及其他带传染病的动物。冬季

供暖为集中供暖。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特别要着重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医疗废水经消毒设备处理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美容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项目废气产生量小，无明显异味产生，项目需采取喷洒除臭剂、杀菌消毒等治理措施有效防治污染，无组织排放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

（三）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需满足相应《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宠物粪便生石灰消毒后收集至密闭垃圾桶内同生活垃圾、美容废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宠物尸体由顾客自行委托小动物尸体焚烧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诊疗废弃物等危险废弃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制定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应急物资，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响应，定期

开展应急演练，避免环境风险发生。

四、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五、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六、请长春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九大队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监管。



